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关于呼和浩特分行行政处罚事项的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本行呼和浩特分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内蒙古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一份（内金罚决字〔2023〕16号），对呼和浩特分行发放固定资产贷款未按规定确定项目实际进度与已投资额相匹配、贷后管理不到位信贷资金流入股市的违法行为罚款人民币50万元。

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本行高度重视，已责成呼和浩特分行严格落实监管要求，迅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本行将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严守合规经营底线，持续强化内控合规管理，推动业务经营健康发展。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23年10月25日